

新洲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2020年6月13日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投入	目标设定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00
	预算配置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4.00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3.00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00
		6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2.00
		7	预算执行率	5	5.00
		8	项目执行率	2	2.00
		9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3.00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00
		1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00
	预算绩效管理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00
		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2.00
	资产管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00
		1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3.00
		17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00

产出	履职完成率	18	依托“三农”服务中心建立开放办社的基层供销社试点1个	3	3.00
		19	销售总额45000万元，社有资产保值率100%	3	3.00
		20	提档升级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点5个	2	2.00
		21	建设电商服务站（点）5个	3	3.00
		22	建成“党建引领村社共建”示范村2个	3	3.00
		23	新建“三农”服务中心1个	3	3.00
		24	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2个	3	3.00
		25	化学肥料供应控制在6万吨以内	3	3.00
		26	精准扶贫5个村	3	3.00
		履职及时率	27	目标完成及时率	4
效果	社会效益	28	网点建设认可度	5	5.00
		29	服务“三农”满意度	3	3.00
	可持续影响	30	环境改善提升度	3	3.00
		31	体系完善度提升	3	2.50

	满意度	32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50
总计				100	98.00

部门基础信息

一、概况	
部门名称	新洲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收入支出 预算情况	收入预算总额：862.65 万元
	其中：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665.64 万元
	其他收入 64.24 万元
	上年结转和结余 132.77 万元
	支出预算总额：733.71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658.71 万元
	项目支出：75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128.94 万元
部门职能 概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洲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职责：</p> <p>1、研究制定全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改革和发展，保持系统稳定，维护社会安定。</p> <p>2、按照区人民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棉花等重要农副产品的收购、供应、调拨、储备等方面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大力发展棉花、农资、其他农副产品的各类专业性合作社，积极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坚持富民兴社的办社方向。</p> <p>3、对全区供销合作社进行业务指导，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p>

人代表职能，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确保财产安全，并按出资额依法享有所有者的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利。

4、协调有关部门组织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和技术合作，协调各级供销合作社之间的经济合作，加强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联合，大力发展对外商贸往来，促进农村经济繁荣。

5、依照国家和省、市、区各级政府的政策规定，进一步搞好烟花爆竹、医药、食盐、课本、废旧物资回收的特许商品经营，积极发展各类配送中心，为本系统的自身发展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

6、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经营管理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管理。

7、监督、检查全区供销合作社对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和各级政府委托任务的完成情况。

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

整体绩效目标

2019年，我社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总社的指导支持下，以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为主线，以拼搏赶超为抓手，以打造为农服务平台、发展“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推进“三乡”工程建设为突破口，不断优化为农服务，推进创新驱动，全面完成

了年度各项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新洲区供销社社区级绩效工作目标

1、推进基层供销社改革，建成新型基层供销合作社 1 家：新洲区仓埠供销股份合作社，完成年度目标 100%。

2、本系统销售总额 48000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的 106%，社有资产保值率 100%。

3、配合全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进行执法检查；按照标准，已完成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点 5 个的提档升级工作，完成年度目标 100%。

4、按照相关要求，已建设电商服务站点 5 个，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任务的 100%。

5、新建“三农”服务中心 1 个。

6、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 2 个。

7、化学肥料供应控制在 6 万吨以内。

8、建成“党建引领村社共建”示范村 2 个

9、精准扶贫。与旧街街细河口、曹井、新集、杨家山、大雾山 5 个村开展对口帮扶工作。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职责职能

根据武汉市新洲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新洲区供销合作联社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新编〔2002〕49号）文件精神，设置新洲区供销合作联社。

1、研究制定全区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改革和发展，保持系统稳定，维护社会安定。

2、按照区人民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棉花等重要农副产品的收购、供应、调拨、储备等方面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大力发展棉花、农资、其他农副产品的各类专业性合作社，积极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坚持富民兴社的办社方向。

3、对全区供销合作社进行业务指导，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确保财产安全，并按出资额依法享有所有者的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利。

4、协调有关部门组织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和技术合作，协调各级供销合作社之间的经济合作，加强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联合，大力发展对外商贸往来，促进农村经济繁荣。

5、依照国家和省、市、区各级政府的政策规定，进一步搞好烟花爆竹、医药、食盐、课本、废旧物资回收的特许商品经营，积极发展各类配送中心，为本系统的自身发展寻求新的经济增长点。

6、指导全区供销合作社的经营管理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管理。

7、监督、检查全区供销合作社对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和各级政府委托任务的完成情况。

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新洲区供销社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 5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业务科、安全储运科，另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工会机构 1 个。

2、人员情况。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洲区供销社机关人员编制情况：在册编制 27 人；人员构成情况：在职实有 16 人，退休人员 28 人。

（三）部门预决算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1）收入预算。2019 年预算安排总额为 862.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65.64 万元，其他收入 64.2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2.77 万元。

（2）支出预算。2019 年预算安排总额为 733.71 万元，其

中：基本支出为 658.71 万元（包含人员经费支出 551.4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9.23 万元），项目支出 75 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2019 年收入总额为 862.65 万元，预算完成 10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5.64 万元，预算完成 100%；其他收入 64.24 万元，预算完成 100%；年初结转和结余 132.77 万元。

（2）2019 年支出总额为 733.71 万元，预算完成 100%。其中：基本支出 658.71 万元，预算完成 100%；项目支出 75 万元，预算完成 100%。

（3）2019 年支出总额大于收入总额，年终结转 128.94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四个维度。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32 个。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后，确定投入权重为 18%，过程权重 28%，产出权重 30%，效益权重 24%。

三、绩效分析及绩效评价结论

（一）投入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武汉市新洲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新洲区供销合作联社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新编〔2002〕49号）文件精神，新洲区考评办对2019年工作统一安排，结合我社工作实际，确定了《区供销社2019年绩效管理目标》，确定2019年绩效管理的9项目标。我社绩效目标设立符合总体发展规划和部门工作职能。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预算依据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与我社职能和供销发展规划密切相关。根据供销社工作职能和发展规划，紧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设置。设定的绩效指标侧重于区供销社基本职责、年度主要工作的产出，整体绩效指标设立与区供销社职能和事业发展规划密切相关；整体绩效指标与工作任务密切相关。

3、预算编制规范性。2019年度预算文本内容基本完整。

4、在职人员控制率

截止2019年底，区供销社共有人员编制27名，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27名。区供销社实有在职人员16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59.26%。

5、“三公经费”变动率

2019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0.6万元，为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因公出国费用预算为零。2018年度“公经费”决算数为1.1万元，2019年度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对比，变动比率为-45.45%，是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二）过程

1、预算完成情况

2019年度批复年初预算为368.18万元，年度追加预算为494.47万元，预算收入实际执行为862.65万元。

2、公用经费

2019年我社年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为83.73万元，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为83.73万元。

3、“三公经费”

2019年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公务接待费1.1万元，出国经费和公务用车费都没有发生。实施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使得“三公”经费单项支出均有下降。

4、政府采购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2.2万元，实际政府采购2.2万元，执行率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较好。

5、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社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制定了《新洲区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办法》《新洲区供销合作社财务管理制度》《新洲区供销合作社现金管理制度》等管

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国家财经法规的要求。

6、资金使用合规性

我社预算执行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根据“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规范管理、严格制度上下功夫，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公用支出等制度。同时，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尽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

7、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新洲区供销社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每年的预、决算在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部门栏目上公开，2019年1月公开2019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并对预算的收入情况，支出明细情况都作了相应的说明。

8、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条例》及省财政厅《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结合新洲区供销社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资产管理办法，全面规范资产购置、使用、处置及保值增值的管理，在实行资产使用登记制度的同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清查盘点，年度终了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资产管理制度健全完善为保障资产规范管理、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

9、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社建立了国有资产动态管理信息系统。指定专人负责该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保证了资产管理系统与国资局网上连通正常。同时，区社机关将新增的国有资产及时建卡入账，并及时修改资产卡片信息。

（三）产出

1、履职完成率

（1）对仓埠社升级改造，建成涵盖“三农”服务中心、电子商务等多功能服务体的新型基层供销社。

（2）全年实现商品销售总额 4.8 亿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06%，同比增长 6.6%。社有资产保值率达到 100%。

（3）配合全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进行执法检查；按照标准，已完成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点 5 个的提档升级工作，完成年度目标 100%。

（4）建成挂牌村级电商服务点 5 家。配合区商务局、区财政局制定《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实施细则》。

（5）已建设完成“党建引领村社共建”示范村 2 个：潘塘街金寨村，旧街街洪山村，完成年度目标 100%。

（6）已建设完成街镇级“三农”服务中心 1 个——新洲供销社仓埠“三农”服务中心，完成年度目标 100%。

（7）创办 2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

（8）本系统销售化肥 46005 吨，在年度目标任务控制额之内，完成年度目标 100%。

（9）精准扶贫 5 个村。坚持精准扶贫“不走过场”，专派

扶贫工作队深入帮扶村，积极与旧街街细河口、曹井、新集、杨家山、大雾山村对接，多次召开群众座谈会，深入贫困户家中，送去现金、食品、食用油，已实现扶贫村贫困户 10 户 36 人全面脱贫。

2、履职及时率

区供销社 2019 年积极推动年度发展目标，9 项年度目标超额按时实现。

（四）效果

我社推动全区社会经济发展，2018 年绩效目标的逐步实现产生了较好社会效益、对提升供销社能力和水平产生了积极作用。

1、社会效益

（1）再生资源管理秩序认可度

2019 年区供销社在预防、制止和查处再生资源管理秩序，制止废旧车辆拆改管理行为做了大量工作。

（2）“三农”服务建设群众满意度

经过区供销社努力，群众对新洲区的“三农”服务满意度不断提升。

2、可持续影响

（1）服务“三农”能力提升度

经过我社工作，新洲区的“三农”服务建设有明显提升。

（2）服务“三农”体系完善度

经过我社工作，新洲区的服务“三农”建设体系完善度达95%。

3、满意度

新洲区服务“三农”建设体系综合满意度达90%。

四、主要做法和存在的问题

（一）主要做法

1、多措并举，恢复重建“四有”基层社。2019年，仓埠供销股份合作社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区域网络、龙头带动和政策项目的优势，开展联合合作，通过统筹利用现有资源、与社有企业合作、开放办社等方式，按照“四有”（有“三农”服务中心、有农机植保专业合作社或骨干农产品合作社、有供销便民超市、有再生资源回收转运站）要求恢复重建以农民为主体的综合服务基层供销社。目前，已有仓埠、旧街两家基层供销社完成恢复重建工作。

2、强化本领，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2019年区供销社强化自身本领，通过领办、创办、联办等方式新建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集中农民力量，形成经济利益共同体，主要开展农作物、花卉苗木、渔业畜牧种养殖、农业生产、土地托管、农资经营等业务，提升农业生产经营模式，推进农业市场化进程，让供销社成为服务农民、发展农业、建设美丽农村的桥梁纽带。

3、提档升级，规范建设村级综合服务社。为扩展为农服务功能，2019年我们采取统一打造标准、统一外部标识、统一基

本功能的方式提档升级 10 家村级综合服务社，促进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农民提供电子商务、农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农资商品供应等“一站式”服务。

4、党建引领，村社共建，开拓“三农”服务中心建设新局面。为贯彻落实《〈关于开展“党建引领 村社共建”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武组通【2018】47号）和《中共新洲区委组织部、新洲区供销联社印发〈关于开展“党建引领 村社共建”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组文〔2018〕52号）文件要求，我们深入地调研，与村两委合作推进“党建引领，村社共建”“三农”服务中心建设工作，统一协调，目前已有潘塘金寨村、旧街洪山村 2 家“三农”服务中心挂牌成功并开始运营。通过“党建引领、村社共建”，把村集体党组织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供销社服务“三农”的资源优势结合起来，以“合作社+农民+电商”方式，畅通农产品销售渠道，开创供销社村级组织体系建设新局面。

5、提升动能，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新局面。加强农村电商基层网络设施建设，顺应“互联网+供销社”发展趋势，推进电商平台、农业经营主体、寄递物流企业网络改造升级，是发展电商扶贫，推进农产品上行及农村经济发展、完善供销社服务“三农”职能职责的又一有力途径。为进一步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武政规【2018】2号）文件精神以及市社农村电子商务建设相关会议要求，区供销社持续与区商务局、农业农村局、邮政局进行统筹对接，实地走访，选取有一定经

营规模、有一定影响力、并能够持续稳定发展的企业建立“供销e家”电商服务站，发展我区农村电商规模化经营。2019年新建仓埠山庄、武汉欣沛园、武汉城楼寨、旧街大雾山村、潘塘金寨村等5家电商服务站，均已挂牌运营。

6、创新模式，再生资源行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1) 迎接军运，深入推进再生资源专项整治工作。积极迎接军运会的开展，与全区13个街镇特别是邾城、阳逻、李集等重点街道再生资源行管部门加强沟通，实地调查走访，落实专项整治任务，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整改到位的违法违规站点给予取缔。

(2) 综合施策，推进再生资源低值物回收工作。为了进一步落实市社生活垃圾分类再生资源工作部署会的会议精神，我们积极组织，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分类回收工作，特别是生活垃圾低值物回收，截至目前全区低值物回收达47420余吨，其中回收废纸33550余吨、废玻璃620余吨、废塑料回收7680余吨、废旧轮胎橡胶4880余吨、废纺690余吨。为做好这项工作，我们一是展开宣传工作。二是推进废纺专项回收。今年我们将废纺专项回收工作由城镇向农村推进，5月份在凤凰镇三个村（社区）试点在农村推广废纺专项回收，投放35个废纺回收箱，截至目前凤凰三个村（社区）已回收废纺220余吨，全区已投放的83个回收箱回收废纺达690余吨。三是在社区开展智能垃圾分类试点。居民使用积分卡或者手机APP就能分类投递可回收物，称重累计积分后可兑换生活用品或者小礼物，同步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社区

居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四是规范建设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站点。为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再生回收利用“两网融合”，我们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在全区建设了205个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对接生活垃圾分类低值物回收的同时，今年在军运会重点亮点及节点地区打造了5个再生资源回收示范站点，采取预约回收、定时回收、上门回收等服务方式，确保居（村）民交售方便、日清日出。5家站点均已挂牌并完成验收，使之在行业中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3）创新模式，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2019年，区社并联合区农业农村局按照“市场主体回收、专业机构处置、公共财政扶持”的原则，建立和完善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集中处置网络体系，构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补偿的运行机制；明确了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处理相关费用，区财政拨款300万元用于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回收补贴；强化监督考核，区政府将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工作纳入生态文明示范区、平安示范区创建考核范畴，作为对街、镇年度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此项工作的开展，得到了广大农民朋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资经营业主的积极响应，他们踊跃参与，将丢弃散落在田间地头、水沟池塘边的农药包装废弃物收集起来交售给回收站点，回收工作启动以来已回收农药废弃包装袋160.2余万个，大小包装瓶65.3万只，发放回收补贴近74.5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

- 1、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没有按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 2、会计核算基础有待提高。一是会计核算方法目前还是手

工记账，且记账欠规范，二是会计科目未按《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要求设置；三是存在原始凭证不规范的问题，四是存在记账凭证、报账单与发票及附件不齐等问题。

- 3、社有企业改制的遗留问题很多，维稳压力依然很大。
- 4、社有企业实力不强，拉动产业发展的带动力不强。
- 5、缺乏创新谋远精神，新形势下服务“三农”办法不多等。

武汉市新洲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0年3月26日